

宝丰县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（国道 207 至小李庄村段）竣工决算审计结果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三条和《河南省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条例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2023 年 3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，宝丰县审计局对宝丰县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（国道 207 至小李庄村段）进行了审计，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宝丰县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(国道 207 至小李庄村段)建设内容为国道 207 至小李庄村段原路面病害处理，全长 0.715 公里，由平顶山市伟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施工。

二、审计评价

审计结果表明，宝丰县交通运输局在项目管理方面，基本能够按照建设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，送审项目资料基本齐全，所提供的资金批文信息真实。通过对项目资料审核及现场测量，发现该项目存在多计工程价款问题。

三、工程结算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

该项目多计工程价款 90563.09 元。

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宝丰县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，有关单位已根据需要进行了整改。